

# 新中國建設

溫宗堯著



## 目次

- (一) 新政權之艱難  
民國廿八年十月
- (二) 吳佩孚將軍與汪精衛先生  
民國廿八年十月
- (三) 前篇書後  
民國廿八年十二月
- (四) 敬告大民會同人書  
民國廿八年十二月
- (五) 解決事變在公論  
民國廿八年十二月
- (六) 新歲對日國民之感想  
民國廿八年十二月
- (七) 新中央政府之樹立與中日合作之前瞻  
民國廿九年三月
- (八) 應東京讀賣新聞徵文  
民國廿九年三月
- (九) 談新政府成立經緯  
民國廿九年三月



3 1798 1198 3

## 新政權之艱難

民國二十八年十月

溫宗堯

中日一致渴望之新政權，行且成立矣，猶是政權也，何以謂之新，新者革其舊染之污而自新之謂也，蔣介石政權之污，不可勝數也，新政權之責，必一一而革之，革之最急者，對內則蔣介石壓迫民衆，新政權必尊重民衆，對外則蔣介石長期抗戰，新政權必切實親善，此兩事苟不能貫徹，則新政權即與蔣政權無異，朝成立而暮即崩潰也，求貫徹此兩事，新政權之艱難，蓋不可勝言矣。

自蔣介石當國以來，無事不壓迫人民，雖至合理之言論，必取締之，至合理之行動，必干涉之，獨至抗日問題，則聽民衆恣爲議論，且由議論而見諸實行，引起兩年以上之抗戰，此非蔣介石之尊重民意也，心知其非，而願箇人之毀譽，保箇人之地位，故姑順從之耳，國與民雖由此犧牲，而蔣介石

箇人之地位，則由此而鞏固，是蔣介石居心之可誅也，新政權以尊重民意爲主義，然必民衆之思想言論，有利於國家者，而後乃可尊重之，且服從之，思想言論苟爲偏激，尊重之卽有害於國家矣，新政權固當糾正之，轉移之，不能盲從以害國家也，在創鉅痛深之後，民衆宜有所覺，不致復爲偏激之言論，有過分之思想，雖然，民衆苟求政府保持國家之獨立，勿一切聽人支配，維持人民之生計，勿一切許人獨佔，且垂涕而道，呼籲以求，新政權於此而爲曲解，則民衆不易欺，於此而加強制，則民衆不能受，苟與尊重民衆之主義相違而行之，則外失信用，尤內愧良知，是強制既有所不可，曲解又有所不通也，新政權進既無以答復民衆，惟退而敬讓賢能耳，彼賢且能者，鑒於前車之覆，誰敢復循其轍乎，賢能莫肯繼進，則新政權卽爲無政權之狀態，混亂必甚於今日也，至於此時，第一代新政權負責之人，惟有痛自懺悔其不應組織新政權，以增加糾紛，求安慰人民，反以辜負人民而已。

言乎中日親善，新政權負責之人，自必與日本親善之人，同一心理，然所貴乎親善者，非政府少數人能親善之謂，乃望由政府少數人領導全體民衆對日實行親善之謂也，新政權當領導民衆之事至多，領導之爲對日親善，尤新政權最大之使命也，不達此使命，則新政權與蔣政權無異，求達此使命，必兩國民衆，能互相諒解，互相尊重，使新政權有調停之餘地，而後可得親善之事實，然經兩年戰事之後，中國人民，既積無窮之哀怨，蒙無窮之損失，已往者既不能淡忘，未來者復多所疑怖，必日本朝野深察此情，有以副中國人民最低限度之希望，勿侵其獨立，勿害其生存，而後新政權有以勸導人民，告以日本實愛我之友，非虐我之仇，民衆能得日本今日愛我之證，自悟往昔抗日之非，而推日本民衆之心，亦以戰事既至兩年，損失亦復不少，政府雖遠見百年，不欲取償於一時，而民衆則求慰目前，不能遠期諸他日，日本政府若求鑒日本民衆之意，則不能不傷中國民衆之心，又不免或拂日本民

衆之意，中國政府以尊重中國民衆爲主義，凡民衆所不樂者，不能強之使服從，日本政府自亦當尊重日本民衆，不能強以所不樂，兩國民衆，苟能徐圖之，自多共存共榮之道，若急求之，則不能不有此存彼亡，此榮彼悴之殊，日本朝野，倘必求之過急，新政權應其請，則無以安中國民衆之心，拒其請，又無以滿日本民衆之意，調停無術，則惟避賢而已，新政權無過人之能，獨認中日當親善不當仇怨之一點，自信過於一切人，且自信中國四萬萬五千萬人中，能認清此點者，蓋不得萬分之一，新政權負責之人，皆冒大不韙，不度德，不量力，妄以人心可轉，和平可現，親善可期，不顧毀譽，乃至不顧生死，出而當此艱鉅之任，幸而目的可達，則兩國民衆，共免刀兵之禍，新政權負責之人，決不敢居毫髮之功，萬一目的莫達，新政權負責者，不惜一痛而去，自認不度德，不量力之荒唐，而和平從此絕望，戰事永無結束之期，兩國民衆其能長居鋒鏑之中乎。

新政權乃中日一致期望其早日成立，而醞釀已近半年，迄未得實現者。非新政權負責之人，故爲是遲迴於今日也，蓋不能不遠慮將來，使新政權成立，而民衆服從領導，和平與親善可以實現，則成立愈早，收效愈速，萬一成立之後，不獨不能領導民衆，不能實現和平，抑且因而增加混亂，至於不可收拾，則不若靜待賢能，別籌收拾之法，或靜待兩國民衆，不堪痛苦之時，然後因其自覺而利導之，或較今日勸導爲易，此則新政權負責者之苦心，兩國渴望之人，必能共諒也。

## 吳佩孚將軍與汪精衛先生

民國廿八年十月

溫宗堯

大阪每日新聞來徵余文，所懸之題，爲「吳佩孚將軍與汪精衛先生，」又別爲三問，「(一)問余所觀察吳將軍之人格，力量，及希望——吳將軍出山之理由，與過去接洽之經過，(二)問余所觀察汪精衛先生之政治手腕，愛國熱情，及最近余會見之情況，(三)吳汪合作之必要，及余努力之經過情形，」切哉此問，雖無大阪每日新聞之間，余已懷此答案於胸中，久欲告之兩國士大夫，俾中國人欲擁護吳汪二公，以救已亡之國，日本人欲付託吳汪二公，收拾殘破之局者，得以真知二公過人之處，與其有所短，亦有所長之處，使二公之精神，完全爲兩國之人所了解，而後擁護之，付託之，始能達預期之目的也，請就大阪每日新聞所問，而稍分合之，以盡余所欲言，其亦兩國研究二公者，所樂聞以爲研究之資料也。



(一)人格，人格之等級萬千，必以堯舜爲標準，則人人皆桀紂也，必以桀紂爲標準，則人人皆堯舜也，故論人格，不能指最上最下爲標準，而人之有過於人者，其格之高者，必不爲衆人之所爲，其尤高者，則能爲衆人所不能爲，以此爲標準，則吳汪二公之人格可定矣，北洋軍閥，國民黨要人，無不以搜括貪污，多者擁資數千萬，少者亦一二百萬，吳將軍帶兵數十年，北洋軍閥，惟此一窮人，汪先生革命數十年，國民黨惟此一寒士，二公皆嘗憑權藉勢，可以盡搜括貪污之力，積晚歲求田問舍，長養子孫之資，乃獨以窮人寒士出名者，非二公不能爲衆人之所爲，乃二公不忍爲：不屑爲衆人之所爲也，是二公人格之高於人也，人情所恐怖者爲死，二公皆屢經憂患之人，他人一有危難，則借外人以自保，吳將軍則有不入租界，不進外國公使館，不上外國兵艦之誓言，日處疾風迅雷之中，略無恐怖，且談笑自若，是吳將軍能爲衆人所不能爲也，汪先生則在清朝因炸攝政王而下獄，幸而得釋，他

入必改絃更張，汪先生乃革命如故，五中全會因主和爲蔣介石黨所刺殺，幸而不死，他人又必改絃更張，汪先生乃主和如故，是汪先生能爲衆人所不能爲也，約言之，則人皆愛錢，而二公不愛錢，人皆怕死，而二公不怕死，余所觀察二公之人格，惟此而已。

(二)力量，汪先生文人也，一管筆之力量本微，加之蔣介石之牽制防閑，其對國家，可謂毫未發揮其力量，吳將軍雖嘗擁百萬之兵，然在北洋軍閥混亂之時期，不特異系與之爲敵，卽嫡系亦未必與之同志，故吳將軍嘗發揮其力量爲一時之成就，又嘗不能盡用其力量，而得一時之挫折，此種形式的力量，余不敢論二公之孰多孰少，若夫不愛錢，不怕死，非精神之力量過人，則見錢卽無自制之力，而不能不愛，見死尤無自制之力，而不能不怕，有不愛錢之偉力，則一切功名富貴，皆喪其誘惑之力矣，有不怕死之偉力，則一切刀鋸斧鉞，皆喪其威嚇之力矣，余所觀察二公之力量，惟此而已。

(三)政治手腕，汪先生政治手腕之敏活，吳將軍政治手腕之坦直，皆世人所共知，過去之歷史，則同歸於失敗，非二公政治手腕之錯誤也，北洋軍閥與蔣介石，既無是非之心，皆出常軌以外，是故坦直者，人皆以其倔強爲可畏，敏活者，人皆以其柔弱爲可欺，捨事理而對付個人，吳汪二公不惜失敗，北洋軍閥與國民黨，乃與之同歸於失敗，國家且與之同陷於淪亡，但政治因時而異其用，不能長走直綫，故或以敏活爲優，不能長走曲線，故又以坦直爲貴，因此而議二公政治手腕，各得其偏，然皆未察北洋軍閥與蔣政府之情勢，二公即使得其全，亦決不能與無是非而越常軌之人，始終沆瀣一氣也，是余所見二公之政治手腕也。

(四)愛國熱情，二公而不愛國，愛國而不熱烈達於極端，則蔣介石一手斷送之國家，二公固可袖手以聽其存亡，閉門謝客，各求立於無過之地，固二公所優爲也，今者吳將軍不惜與日本士大夫往還，汪先生且不惜反抗蔣介

石，而公開以談和平，小則啓嫌疑，大則遭暗殺，二公何所樂而爲此，亦爲愛國之熱情所激，以爲國苟可救，固被髮纓冠之時，豈惟嫌疑不足慮，卽暗殺亦不值一顧也，雖然以余與吳將軍接洽之經過，與汪先生會見之情況，所得而知二公之真意，愛國之情感雖極熱，愛國之界限則至謹，皆以爲名譽與生命不足惜，然必國真可救，亡真可存，危真可安，而後始可犧牲名譽，乃至犧牲性命，皆所不惜，若徒犧牲而國不能救，亡不能存，危不能安，身敗名裂，於國家不惟無絲毫之補救，國人且以蔣介石斷送未盡者，自我而絕其根株，是用禍國爲愛國也，二公之旨趣，大約相同，非其熱而忽冷也，爲個人而熱者，其視國也宜輕，爲國家而熱者，因其視國之存亡爲重，故視個人之生死，乃至區區之毀譽，亦不得不重，蓋必其身爲國人所重，而後可以領導國人，以向其所望和平之途，倘其身已爲國人所輕，不惟領導爲人所不從，且日受人之指摘詬病，如此，則求退避而不可得也，見國之亡而不救，是

仁者所不爲，不能救國，反以自殺，是智者所不爲，二公愛國，固有極高之熱情，而亦有至嚴之界限，是余所知二公對國家之意旨，即余所接洽會見之大要也。

(五)性情，此爲問所不及，而實觀人所必要，吳將軍之性情，人皆知其率直，而不知其有細密之時，汪先生之性情，人皆知其機變，而不知其有固執之時，非一人之性情自爲矛盾也，性情必因事勢爲轉移，而後剛柔粗細，始得劑其用，而無偏勝之弊，吳將軍遇尋常事，恆出之以率直，遇重大事，則較一切人爲細密，非故爲此曲謹也，事有關於國家，察之一有不精，辨之一有不明，則不免誤國也，汪先生遇小困難，恆應之以機變，遇大困難，反應之以固執，非故爲此迂拙也，亦以事關國家，既認定爲理之所在，一遷就游移，則不免禍國也，故欲交吳將軍者，勿怒其率直，當知其不願人怒於今日者，正其望人能諒於他日也，亦勿驚其細密，當知今日多一考慮者，他日

必少一翻悔也，欲交汪先生者，勿疑其機變，當知應付複雜之環境，不得不然，必知二公之性情，而後始與二公有合作之可言。

(六)吳汪合作之觀念，此間有前提焉，必二公皆決出山之志，而後始有合作不合作之討論，是也，二公之出山與否，全視其所抱救國之志，是否能達，苟有達其志願，可救國不致禍國，則二公之出山可決，苟能合作，則二公之才調性情，皆爲有其特長，合作則尤可互爲調劑，所謂合之則雙美也，萬一不能合作，則二公各負海內之重望，此次出山，又各能得海內之同情，任何一人出，皆可領導民衆，以達新政府希望和平安甯之目的，或吳先出而汪待其功成身退之日，或汪先出，而吳繼之爲整軍興武之計，兩賢各以救國爲志，自無計較先後之私，決無所謂「離之則兩傷」也，所慮二公不達所志願，皆不肯出耳，中國雖大，求如二公不愛錢，不怕死，有過人之人格力量，負海內之重望者，蓋不易得第三人，余之努力，第一望二公之合作，其次

則望一人起而收拾此艱難之局，所極惴惴者，則恐二公均不肯出耳。

(七)宗堯之努力，既如上述矣，而猶有所不敢不勉者，則二公之能出山與否，不在二公，而在日本能否予以出山之辦法，余之對此問題，已有深切誠懇之意見，屢貢獻於日本士大夫之前矣，蓋必日本定一法，足以去中國人之懷疑恐怖，而後受付託者，始有面目與中國民衆相見，始可以條令號令，領導民衆，使其不爲蔣介石及共產黨所煽惑，而共向於和平親善之途，苟得其法，二公不待宗堯之努力勸駕，自可立出以表示其救國之熱誠，其法苟不可得，宗堯雖焦唇敝舌以勸二公，二公方以宗堯爲不自愛且害國，則宗堯已先無地自容矣，尙何力之可努哉，中日事變之能否解決，固在求人，尤在立法，今幸有其人矣，惟視立法之如何，宗堯薄德，不足取重於人，大阪每日新聞，乃日本最受崇信之報紙，倘不以愚言爲非，而採以附於紙尾，俾爲日本朝野研求能解決中日事變者參考之資料，不惟區區之榮，亦兩國之幸也。

## 前篇書後

民國廿八年十二月

溫宗堯

此篇既交大阪每日新聞，未及付印，吳將軍忽焉長逝，大阪每日新聞又以此篇交還，囑爲修改，於虜，吳將軍雖不幸而死，莫伸其救國之志，然其人之生平，與其近一年來奮志救國，外不欺日本，內不欺國人之精神，皆歷史上不可湮沒之事實，而皆具於此篇，有爲吳將軍行狀，與夫誌墓之銘者，此篇亦足以爲紀述之資料，無修改之必要也，宗堯旣慟吳將軍之逝，又聞四方之挽吳將軍者，皆幸其死，以爲能全晚節，能爲完人，是何視吳將軍之輕也，以其不怕死之精神，猶疑其有時而怕死，天下猶有第二可信之人耶，以閉門不問世事，爲能全晚節，能爲完人，今日四萬萬五千萬人中，固已百分之九十九，能全晚節，能爲完人矣，視國之存亡，若隔岸之觀火，中國亦何貴有此徒具形骸而無心肝之完人哉，吳將軍之精神，在敵與日本爲友，愛吳



將軍者，則慮其與日本爲友，其對吳將軍之意誠厚，對國家之觀念，則不免於薄矣，中國賢士大夫，羣以閉門爲自潔者，皆爲晚節完人之輿論所劫持，故灼知國之當救，且有可救之道，而終莫敢出而試爲一救，吳將軍不幸而死，然使其不死，長爲中日兩國所屬望，又不能得一法以互慰兩國使各饜其意，其處境之難，將求之五千年之歷史而不可得，然則吳將軍之死，乃兩國之不幸，而吳將軍箇人之幸也，吳將軍幸逃其難，後此之難，將集於汪先生之一身，兩國人真求和平者，幸勿過爲責難，蓋汪先生之命在天，雖生死不得自由，然至兩國責難過甚，無術可以調停，則固有閉門自潔之自由，天生下一不願毀譽，不顧生死之汪先生，以解兩國之紛，兩國之人又迫之使閉門自潔，兩國之前途，尙可問哉，今補此意以書前篇之後，日本朝野其必有同感也。

## 敬告大民會同人

民國廿八年十二月

溫宗堯

大民會之使命，乃在結合渙散之人心，而使之團結，大民會同人，既以團結一切人爲職責，則必先自爲團結，以爲之準的也，中國人爲四萬萬五千萬，大民會職員，特二百餘人耳，此二百餘人者即能團結爲一人，亦未必遂能影響全國，使四萬萬五千萬人團結爲一人也，然二百餘人者不能團結，且互爲猜防，互爲傾軋，則天下之人將指而目之曰，是二百餘人者渙散若此，而以團結我，是寃我也，由是而本會之使命不得達，職責不能盡，則欲以造團結之因者，反以得渙散之果矣，同人苟有此病，其何以內對本會，外對天下乎。

推不能團結之因，不外爲權利思想所驅使耳，利爲市僧所重，商而厚殖，社會必交贊其能，服官從政，則惟窮可表其廉，去官而坐擁厚資，且爲社

會所指摘，故士大夫之利，惟積資勞以取自然增加之薪俸，此外皆非法之利，不必有多求之思想，且不可有多求之思想也，以同人之自好，又奉職於惟有大民而無大利之本會，利之思想，必不期而自捐也，若夫權，則凡負責任者所必爭也，雖然，所當爭者止於職務內之權耳，職務內之權而不爭，是放棄責任，爭而出於職務之範圍，則侵及別人之職務矣，其人而能盡職者，必不容我之侵，而爭端以起，嫌衅以成，其人而不能盡職者，則姑聽我之侵，辦理而不善，則歸罪於侵者，辦理而善，則自居其功，侵者不得分其功，但仍不免於侵之之咎焉，長官苟以侵權爲非，則我將不免於譴責，苟以越俎爲能，遂使我兼數職，職愈多者責愈重，一人之聰明才力，其能兼數職而皆勝任愉快乎，爭權而近於利，豈不可鄙，卽好名而爭權，始於自揚其才者，終必自暴其不才，古今不蹈此轍者多矣，同人其勿蹈之也。

然則同人之相與，將如路人乎，書所謂「同寅協恭和衷哉」，固教以在官

相與之道矣，知協恭之義，則彼此之間，自知互相尊重，互相勸勉，知和衷之義，則進必能爲忠告，以匡寮友之失，退必能受忠告，以革自己之非，言乎協，則於寮友所不及者，必盡輔助之力，而決非侵犯其權，言乎和，則彼此無所隔閡，可各發抒其意見，而決非先懷一成見也，必視人之功，若我之功，視人之過，若我之過，各以其職權爲範圍，先盡己之所當盡，然後從我與同人爲友之立場貢獻意見，使同人皆盡其職責，我既不視同人爲敵人，亦不視同人爲路人，惟視同人爲兄弟手足之親，自無過與不及之弊，同人而能如此，則二百餘人團結如膠漆，風聲所及，渙散之社會，聞本會同人之風而自覺，必以本會同人爲師而取法，則天下由此團結，同人之績，其永遠不朽矣。

宗堯所望於同人者，非徒以望同人也，時時實以自反，與諸君周旋既三月矣，區區對朋友之心，必爲諸君所昭見，其與陳之前文者，爲相應乎，爲

不相應乎，平生交友，從不敢計親疏恩怨之私，惟才不才賢不肖之別，苟其才而賢，則近舉不避親者恩者，遠舉不避疏者遠者，既與共事，則惟計其功過而已，有功者，決不敢因非所舉而沒之，有過者，不敢因其爲所舉而縱之，偶有一善，決不欲朋友之稱揚，苟有不善，決能受朋友之規諫，所不樂者，面而譽我，背則毀我耳，大民會職責艱鉅，非老拙如我者所能久任，大民會則當永遠存在，且當日日而新焉，宗堯在職一日，固望諸君同守所言，使本會爲天下團結之範，卽有時去職，諸公能善交友，在本會固能立不朽之功，卽辭本會而之他，亦必所至而能與人爲融洽，受人之歡感也已。

## 解決事變在公論

民國廿八年十二月

溫宗堯

大哉公論之爲名也，論而至於公，聽者未有不悅，一悅焉，則一切不平之氣，皆化而爲平，古人云「一書紙賢於十萬師」十萬師所不能平者，一紙書乃能平之，是無他，公而已矣。

公者何，公之字，從八從厶，厶是古私字，八是背也，背私爲公，是公字之所由起，卽公不公之界所由定，背乎私則爲公，背乎公則爲私，私者何，我也，尊我之主張，而抑人之主張，保我之利益，而攘人之利益，是私也，尊我之主張，亦容納人之主張，我之主張有不善，且不惜捨我以從人之主張，保我之利益，而不攘人之利益，我之利益爲不當，且不惜捐之以與人，是公也，私之極，惟知有我，而不知有一切人，是孤立而與天下爲敵也，孔子曰，『放於利而行，多怨，』利之意義，猶私也，一切依我之私意而行，

不惟見諸事實，爲人所深怨，卽形諸語言，人亦掩耳，不欲聽其詞之畢，孔子所謂「一言喪邦」者，乃極言私之害，往往一言之私，引起八面之敵，是口之所以「興戎」也，公之極，則惟知有人，而不知有我，始若尊人而喪我，終則尊人者人亦尊我，孔子曰「公則悅」，悅我之能尊彼也，旣悅矣，猶有自尊而不尊我者乎，故論之公者，一出口而人心翕然，歌頌之不及，且涕泣而感其言之愛我乃至於是也，孔子所謂「一言興邦」者，乃極言公論之利，往往一言之公，可解數世之怨，是口之所以「出好」也。

公論之利若此，世之立論者，則往往知此論爲公，乃不免避而不言，所言乃不免於私，是無他，內蔽於我，外劫於人而已，內蔽於我，故初念知其爲公者，轉念焉，又慮夫此念一出，人則悅矣，我則不免有所失，得失之念起，是非之知，乃不能不爲所蔽，於是捨公論而爲私論，豈知私論出而人心憤，以爲有得者，不惟無得，所失乃復甚大，重得失而輕是非，而未知必吾

之是而後有所得，吾既自據其非，尙何得之可望耶，外却於人者，明知此論爲公，而衆論適與相反，將伸已論，則慮爲衆人所非難，於是捨已論而迎合衆論，顧一身之利害，而不顧事理之是非，至於私論激成事變，衆人皆受其害，乃恨舉世無先覺之人，以致舉世蒙空前之禍，至是而後更爲公論以救之，亦無由起死人而生白骨矣。

然則輿論不足爲公論乎，則對曰，不能，且萬不可以輿論爲公論，蓋輿論之言，衆也，非公也，言乎衆，則有一家之衆焉，有一國之衆焉，無我乃極高深之學，安可望之衆人，衆人之識，甲家之衆，惟知有甲之家，且不惜損乙之家以自利，甲國之衆，惟知有甲之國，且不惜損乙之國以自利，且徒計其利而不計其害，徒逞意氣而不求事理，徒計目前而不計將來，國與家之賴有先覺者，固望其綜合輿論，而判其是非耳，輿論而是，固當尊崇之，扶持之，以求其貫徹，輿論非，則當糾正之，轉移之，使反乎常軌，合乎事理



，勿激一之時意氣，而貽百年之痛苦，是先覺之責，卽一切以指導輿論自任者之責，若一切盲從輿論，不問是非，則是受輿論指導，不必以指導輿論自任矣。

歷史上輿論之誤國者，不可勝數也，但言近事，蔣介石豈不知中國不可以日本爲敵，爲敵，必受喪師失地之禍，然則九一八事變之起，蔣介石誠愛國者，九一九卽當出而與日本議和，乃不敢言和，始則隱忍，終則引起兩年以上之大戰，是無他，劫於無遠識而逞意氣之輿論耳，中國之輿論，至今未覺其非，蔣介石但保箇人祿位，不顧國家利害，亦至今不改其計，中國如此，進觀日本，吾不知日本之輿論如何，然卽近衛前首相對汪精衛先生談話推之，謂「去年十二月之宣言，初慮引起極大之反響，不意宣言發表之後，舉國竟無異論，可爲慶幸」云云，可見日本輿論，不盡同乎政府，近衛乃敢宣言，眞能盡指導輿論之責，日本國民無異論，亦眞能受政府之指導，而自正

其錯誤，不若蔣介石一味受輿論指導，亦不若中國輿論徒爲蔣介石利用，勝則蔣介石居其功，喪師失地，蔣介石且不任其咎，而曰「我固不欲戰也，人民欲戰，則責在人民耳，」若是之輿論，既禍國，又自殺，蔣介石利用輿論之心可誅，四萬萬五千萬人中，乃無一人敢出而糾輿論之失，以救之於水火，則可痛也。

解決中國事變，乃今日最急之問題，癥結則在兩國多輿論，而少公論，政府之地位，不能不採擇輿論，又不能不審察事勢，輿論苟與事勢相違，政府遂有左右爲難之苦，求合事勢耶，輿論或且大譁，求慰輿論耶，事勢又所不許，當斯時也，惟在言論界以先覺自任之賢，混除一方之我見，熟察兩國之人情，必如何而後可以相安，爲折衷適當之法，各勸其國人，勿逞一時之意氣，使戰事延長過久。兩國疲弊不堪，第三國坐收漁人之利，兩國之人果能共覺，由互相仇讎，轉而互相尊重，互相親善，則銃炮所不能了之戰事，

語言文字，乃了之於無形，是爲言論界之豐功偉烈，亦爲言論界當盡之職責也。

以操筆立言爲易事者，此特能爲追逐輿論之言耳，苟欲爲糾正輿論，轉移輿論之言，則必若韓愈所謂「舉世譽之而不加勸，舉世非之而不敢沮」之精神，且有孟子所謂「威武不能屈」之勇氣，而後操筆之時，始無左顧右盼之弊，然則發一公論，不惟當捐我之成見，且必捐我之生命，而後敢發此一言，言論界之功利，蓋不易立，職責蓋不易盡也。

中國言論界，經蔣介石十二年之壓迫，已無精神勇氣之可言，日本則言論自由，又有二千五百餘年傳統之大和魂，方明治維新之時，志士仁人，前死後繼，終達倒幕尊王之目的，構成明治維新之大業，今則處境較前爲安，立言較前爲易，日本政府又在徵求各方意見之中，於此而倡公平之論，使兩國不平之氣，立歸於平，固日本言論界所優爲也，解決兩國事變之責，兩國

之人實共負之，乃獨望之於日本言論界者，中國已無言論之一界，事勢復處於被動，而不能自動，事變之能解決，不能解決，惟在日本之一念，亦惟日本言論界能轉移此一念，是余之所以獨望於日本言論界也，戰爭不能解決者，惟公論可以解決之，公論編輯局囑余爲文，余固不能爲文者，所望得讀編輯之公論，以慰切望和平之私心耳，日本言論界，必有以慰我也。

## 新歲對日國民之感想

民國廿八年十二月

溫宗堯

歲序更新，適來徵言，撫時感事，不可無詞。

天道以四時運行而成歲，歲之始爲春，禮記曰，東方者春，產萬物者也，呂氏春秋曰，春之德風，風不信，則華不盛，華不盛，則果實不生，物候如此，國家事亦何獨不然。

中國與日本，爲東方兩大民族，以同洲同種同文之關係，又同有純美之道德風俗，各顯其特性，日本人以忠愛尙武廉潔俠義著稱爲大和魂，我國人亦習於勤儉，長於忍耐，自漢及唐宋以來，兩國人往來之事，恆見於史書，元明及清，乃有戰役，更不幸至於今日，兵連禍結，欲罷不能，豈兩國人有利害之不同乎，曰非然也。

然則日本何至以兵臨中國乎，兵臨中國，曰中國人實抗日也，中國人民

何能抗日，抗日者，蔣介石受英國與蘇俄之利用，假此口號以蠱惑國民，明煽動之，且指使之，中國人民不能任其責也，兩年半以來，喪師失地，勢孤援絕，最後勝利之宣傳，固已圖窮而七首見，槍砲水火之慘劫，逃亡轉徙之無所歸，中國人民所受之痛苦，不待中國人自言，日本國民固已知之，即日本國民，因戰勝而添加之痛苦，或且先中國人民而有所感覺，其程度輕重雖不必相同，要之兵凶戰危，必對於中國人民，致其同病相憐之意，亦可知已。

今日和平聲浪，瀰漫於兩國，固兩國人民所同需要者也，今日東亞新秩序之建設，固兩國人民所應同負責任者也，以中國之資源，中國之人力，益以日本之技術，地大物博，其可發展之事業，固自有相容之餘地，努力於共同之目的，先求和平，繼以建設，足以抵制外來白色人種赤色主義之侵略，歐戰風雲，日趨險惡，未來演變，正不可知，我中日兩大民族，能自主，能

互助，及時綢繆，終有百利而無一弊，譬之人身血脈暢通，真氣自固，則諸邪不入，百病不生，古人又言唇亡則齒寒，皮不存則毛將焉附，中日兩國人民之關係，正自如此，吾故曰無利害之不同也。

兩國人民之關係既如此密切，今後兩國人民之接觸亦更多，言親善，言合作，理論上無不同矣，以親善之事實，實踐此親善之理論，方能使合作之理論，表現於合作之事實，從政治上經濟上求結合，尙不免有利害問題，疑與慮即由此而生，排除消釋此疑慮者，尤在於心理上能求結合，則一切可迎刃而解，中國人民之心理，古人有兩言已盡之矣曰「撫我則后，虐我則讎，」一般人民，如農工商賈，知識簡單，兩年半以來，兵禍所及，痛苦萬端，事過以後，所見所聞，但能得少安慰，飢易爲食，渴易爲飲，方親日之不暇，尙有於抗日，若奪其生計，驅使走險，怨毒所聚，深入人心，將真有抗日思想，起自民間。一發難收，是可憂也，日本國民，最富於情感，有自持力，

對於我國人民心理之所在，宜先有澈底的明瞭，從心理上破除一切疑忌，推誠相與，善氣迎人，無欲速，無見小，則凡日本人民踪迹所至，一言一動印象所留，皆足以爲兩國永久和平之前導，日本國民所處地位，固爲主動的，中國人民爲被動的，此春秋所以責備賢者也。

語有之曰，種瓜得瓜，種豆得豆。兩國人民，由事實上之接觸，共同努力，相互諒解，以求心理上之結合。猶之方春而播種也。親善合作，無詐無虞，理論所在，有事實以證明之。正如春風之有信。則兩國和平可以恢復，可以永久，可以共存而期共榮。東亞新秩序之建設可以完成，兩國人民前途無量之幸福，皆纍纍然果實之所收穫也，日本國民。知必有洞察全局，識微而慮遠者，其亦與余有同此感想也乎。



# 新中央政府之樹立與中日合作之前瞻

民國廿九年三月

溫宗堯

揚子江雜誌社以此問題來徵余文，問題若爲兩事，詳爲研究，非中日合作，則新中央政府不得成立，非新中央政府成立，則中日不得合作，實則爲一事也，知其爲一，兩的皆可完成，不知其爲一，兩事終成泡幻，請申其說。

新中央政府，不得日本之贊同援助，卽不得成立，此不可諱言者也，諱之則負日本之厚意也，亦不必諱言者也，新中央政府，乃反對蔣介石與蘇俄合作，容納共產黨以流毒中國，且流毒東亞，始決意與日本合作，防制共產黨，以安定中國，且安定東亞也，新中央政府雖得成立，此後防制共黨，安定中國，乃至安定東亞，非中國獨力所能任，必待日本之合作，又無可諱言者也

日本亦先決中日必當合作之心，而後不惜耗二年有餘之精力，以討論合作之所宜，而促成新中央政府之成立，雙方之希望既同，合作宜無問題，新中央政府惟由成立而日臻於鞏固耳，雖然，未易言也，唇齒時有相齧，兄弟不免鬩牆，况乎國與國之間，即爲友好而無怨仇，終以此利即爲彼害，故始以相親而合作者，往往以小不平而致紛爭，古今既多其例矣，中日兩國，不幸已出於戰爭，所以戰爭之因，大抵由於日本切望與中國合作，中國乃畏與日本合作之所召，今者日本政府雖仍不變合作之主義，中國新中央政府亦變畏而爲信，願與日本爲精神之合作，且爲永久之合作，而此利彼害之原則既在，此後應如何調劑，而使兩國適得其平，雙方各無所害之辦法，是在兩國政府遇事爲精密之考慮，更爲詳切之勸導，必使方法不生激刺，兩國人民不生誤解，而後合作不起波瀾，兩國政府即可安心以圖何以防制共產，安定東亞之遠圖，蓋合作之主義，雖定於政府，利害則全屬之人民，人民苟生誤解，日本

政府自多鑒日本人民之道，中國之新中央政府，則當建立之始，在漂搖之時，風雨來則傾危立見，至於中國人民不欲戴之爲政府，則日本雖盡援助之力，亦豈得延其壽命哉，是故不得與日本合作，則新中央政府先得今日之成立也，此後合作而不善，則新中央政府雖成立而不得永久也，新中央政府苟爲空花，所希望之和平，安得實現，戰爭不將永遠，流血尙有窮期耶，所謂非中央政府成立，中日卽不能合作者，蓋蔣介石政府爲抗日之政府，新中央政府爲親日之政府，因合作之大業，不能望之蔣介石，而後日本政府始盡力援助新中央政府，促進其成立，以圖共向於合作之途也，新中央政府一日存在，必與日本爲一日之合作，萬一不幸，有如上之所言，不爲中國人民所擁戴，以至於傾危，新中央政府之壽命一終，則中日合作之約立解，今日中國人民之心理，皆以新中央政府爲無足輕重，甚且有爲詛咒，以新政府且成立而暮崩潰爲快意者，中國人民受蔣介石之宣傳，共產黨之煽惑，但知日本加我以

兵爲可恨，而不知日本既已悔禍而望和平，且援助新中央政府之成立，以爲恢復和平之樞紐，此雖愛惜日本國力，不欲再爲消耗之遠見，亦實愛惜中國不欲同歸於盡之盛心，而中國人民不知感激，不知利用，必祈新中央政府之崩潰，斬絕和平之樞紐，日本政府苟知善鄰之望已絕，轉而趨於積極，試問蔣介石以百敗之餘，尙能望其收復尺寸之地耶，戰爭既無可繼續，日本舉和平以賄我，我復謝絕之，是必淪亡而後快耶，是中國人民所當自覺者也，願聞日本人民，亦有疑新中央政府，無收拾中國大局之能力，而疑日本政府之援助爲徒勞者，此亦不堪久病，但求速愈，見醫輒疑其不良，而未知不醫之決不能愈病也，余固不敢斷言新中央政府，必能於最短期間，達到整個中日和平之目的，然亦不敢斷言新中央政府，以其不計毀譽，不計生死之精神，更得日本政府之援助，使其不爲中國人民所輕侮，且能得中國人民之敬信，而終不能達到整個中日和平之目的也，然則有斷言者，則新中央政府。萬

一至於傾危，現在當局諸人，自當引咎而退，一切渴望和平之人，皆知其難而裹足，則新中央政府，必處於無政府之地位，至於其時，日本自爲管理耶，則違背尊重中國獨立自主之誓言，擇人而代耶，則賢才既不肯輕出，非才又不容輕付，若聽其無政府，則不惟合作無可與談，且見紛紜甚於今日，結果則惟代蔣介石及共產黨造成極好之機會耳，因是之故，日本朝野，苟認新中央政府爲無力，爲不可信賴者，卽不必援助而使之成立，既援助而使之成立，則必守孔子「勿欲速，勿見小利，欲速則不達，見小利則大事不成」之教，多其匡扶，而寬以歲月，則「期日可矣」孔子固嘗言之也，敬信必待之三年，孔子又曰「三年有成」矣，以破壞至於不可收拾之局，而能於三年收拾之，是非新中央政府獨力所能致，必賴日本朝野事事諒解，事事援助，而後可得此神速之效，是固日本大有惠於新中央政府，亦日本自求貫徹合作之主義，非新中央政府成立，中日卽無可任合作之機關，斬絕新中央政府，卽

以斬絕中日合作之生命，前瞻惴惴，是望兩國上下，共知來日之大難，對新中央政府之樹立，中日之合作，勿分爲兩事，勿過於悲觀，亦勿過於樂觀也。

# 應東京讀賣新聞徵文

民國廿九年三月

溫宗堯

東京讀賣新聞以三事爲問題來徵拙文，不佞對三事，嘗苦思之矣。敢述所懷於左。

(一)新中央政府成立後對於國內應先由何處著手

新中央政府，名而已矣，能否實爲中央政府，則視中國國民之向背，誠向之耶，則蔣介石之舊政府立崩潰，新中央政府乃真成立而爲中國惟一之中央政府，孟子所謂「不之堯之子而之舜」者，人民不承認丹朱之舊政權，而承認舜之新政權也，苟背之耶，則新中央政府雖張其幟，人民仍爲蔣介石之命是聽，孟子所謂「不之益而之啓」者，則人民不承認益之新政權，而承認啓之舊政權也，政府之成立與否，主權全在人民，因是之故，凡一新政權萌芽之初，莫不以收拾人心爲當務之急，今之新中央政府，第一之使命，惟在使蔣

介石政府之崩潰，著手之所先，惟在使全中國人民之向我，何以得全國人民之向我，惟在探求人民好惡，所好者予之，所惡者去之而已，人民之好惡萬端，在於今日，其所好者惟三事，望保存國家之獨立自主不致滅亡耳，望保有自己之生命財產，不致損傷耳，望得廉且公之政府，一矯蔣介石貪且私之害耳，其尤惡者三事，則新政府不能獨立自主，不能保護人民生命財產，不能廉且公耳，如其好，則立棄蔣而歸我，反其好，則立棄我而歸蔣，因是之故，新中央政府負責之人，惟當時事事保護國家之獨立自主，勿使一時一事，受人民之指摘，以爲是漢奸也，是傀儡也，是用人行政，皆有人操縱於後也，能保持耶，則鞠躬盡瘁，死而後已，不能保持耶，則惟引咎以謝民衆，解職以讓賢能，保護人民之生命財產亦然，能保護之，則不惜以我之生命財產，保護人民生命財產，至於不能保護，亦惟引咎解職而去，在職一日惟懸不存私心，不用私人，不殖私財之戒，不惟嚴以自勉，且以領導百僚，違



者必懲而去之，事事從民之所好，一且見之事實，少或三月，多或三年，人民瞭然新中央政府，確爲愛國家愛人民，且爲極自愛之人，所以出而組織新中央政府，負此艱難鉅大之責任，確爲保存國家，保護人民，絕無毫髮自私自利之心，人民方痛恨蔣介石以貪私而陷國民於死亡，乃得新政府以公廉而返國家於生存，則必捨蔣而歸我，勿患不如堯之民，不歸不肖之丹朱，必歸愛民之舜也，雖然，人民所望三事，後之一事，新中央政府負責者，實專負其責，苟有貪私之弊，不惟當受中國人民之唾棄，日本朝野，亦可默察而嚴糾之，旣如兄弟之好，固不當如秦人視越人之肥瘠也，若夫前之兩事，以日本朝野渴望和平，必能曲加諒察，力予維持，但使新中央政府，由有其名而至於有其實，由成立而鞏固，則蔣介石政府，必爲由人民所冷淡，至於爲人民所攻擊而消滅，是非空而擬議也，知人民之所以擁蔣，卽知人民之所以倒蔣，知人民何以對臨時維新兩政府之冷淡，卽知人民必如何而後可以使其

對新中央政府爲熱烈之傾向也，至於建設，雖亦新中央政府不可忽視之要務，然在人心未能收拾，政府未能鞏固之時，則當分別緩急，次第進行，蓋緩其所急，人民求得其利之心切，或因失望而至於擾，在人心搖動之時，當使之靜，不當使之擾也。

(二)爲處理今後之國際關係建設東亞新秩序起見中日兩國應先採何種方策

尊重第三國在中國之權益，日本既一再聲明矣，新中央政府成立之後，所以對國際間者無他，以我爲友者，亦必待之如友，尤厚我者，我必待之尤厚，以我爲敵者，我雖欲友之而不可得，亦惟以敵報之而已，一國不容有兩政府，不容有兩主義，既有新中央政府，以和平爲主義，凡贊成者，皆新中央政府之友也，反之，而贊成蔣介石之長期抗戰者，皆不欲與新中央政府爲友者也，是新中央政府對國際關係之一義也，東亞新秩序無他，求東亞與國際

保持平等之地位耳，凡加諸我者，我亦可以加諸彼，不欲我加諸彼者，彼亦不可加諸我，是謂平等，能以平等遇我者，新中央政府豈惟不排斥之，且深感之，而益敦千秋之好，不以平等遇我者，是又不欲與我爲友，而非我不友之也，誤解東亞新秩序者，皆以日本欲壟斷中國，中國將獨厚日本，豈知中國之大，決非日本所能壟斷，且日本已屢次聲明，歡迎第三國之投資矣，中國亦何樂而必獨厚於日本，所以厚之者，以日本人遇我特厚也，他國之厚我，有如日本之厚我者，新中央政府之厚之，亦必如厚日本也，東亞新秩序，乃欲網羅世界各國，與東亞結平等之交，共繁榮之利，主義爲開放，爲大同，人乃以爲杜絕，爲偏枯，則彼此未得直接討論之所致，新政府成立以後，外交之衝，當自任之，國際間有來詢問東亞新秩序者，當與爲詳密之討論，獨立平等，乃中國人民切望之第一事，對日本只此要求，對他國亦只此要求，日本既諾中國，而一切聽其獨立平等矣，國際關係猶欲以半殖民地遇我，

不悟其非，乃以要求獨立平等之東亞新秩序，爲中國受人之嗾使，是何侮辱中國之甚，中國人不惜犧牲之精神，自能以獨立應之也。

(三)在中日兩國民今後將互相提攜上對日本國民所最希望者爲何。

中日兩國民，求爲精神之提攜，且爲永久之提攜，皆勿忘孔子「勿欲速，勿見小利」之教，蓋中國人民之心理，皆以爲新中央政府成立，一切立可恢復事變以前之現狀，此欲速之弊也，新中央政府雖成立，然以戰爭尙未停止之故，日本政府雖對新中央政府，有極深之情誼，然爲戰事關係，故如撤兵一事，非日本政府必駐兵以防制新中央政府管內之人民，乃不能不駐兵以對蔣介石之攻擊擾亂也，中國人民不能勸告蔣介石停戰，而惟希望日本撤兵，此則欲速之情，孔子旣斷其「不達」矣，至於不達，而又懷疑日本之對我不誠，則又誤中加誤矣，是望中國人民了解之一也，兩國提攜之要務，惟在經濟，中國人民時時有防日本獨佔之心，此則見小利之弊也，日本政府旣一再申明

爲合作而非獨佔矣，假令日本所取稍多，既爲兄弟之交，苟無害於我之生存者，日本卽無所求，我亦當慨然相予，交際之道，重在先施，必見小利孔子既斷其『大事不成』矣，中日兩國國民，方求爲百年之兄弟，乃必吝我之有餘，不以濟人之不足，人卽不責，我宜自慚，是望中國人民了解之一也，所希望於日本國民者，亦猶此意而已，新中央政府，本爲和平運動之始基，新中央政府最後之效果必達到和平，然不假以歲月，而望新中央政府成立於旦，蔣政府卽崩潰於夕，此則欲速之弊也，新中央政府能否由成立而遂卽於鞏固，必視人民之向背如何，前既言之矣，人民對新政府，尙在懷疑之中，新政府亦求對人民立信仰之績，乃遽望其棄蔣而歸我，此則欲速之情，孔子既斷其『不達』矣，至於不達，乃疑新中央政府無收拾大局之力，則又誤中加誤，是望日本人民了解之一也，經濟爲提攜之要務，中國人民不當對日本有所吝，日本人民則當恪守政府之申明，在兩國情感尙未恢復圓滿之日，但有可

緩取者，不妨且緩，有可少取者，不妨且少，兩國之交既在百年，來日方長，但能恢復情感，以中國之地大物博，共榮之利，不得之吾身者，勿患不得之子孫，必見小利而急得之於目前，孔子既斷其『大事不成』矣，中國人民萬不可對日本有所吝，日本人民則不可對中國之目前多所取，中國人民愈吝，乃愈激日本人民不得不取，日本人民愈取，乃愈激中國人民不能不吝，情感以相讓而益殷，即以相爭而益薄，是望日本人民了解之一也。

## 談新政府成立經緯

民國廿九年三月

溫宗堯

大阪每日新聞，以此問題，徵余爲文，將於新政府成立之時，特刊以爲紀念，此誼甚厚，不得不勉掇數言以報之，新政府成立之經過汪精衛先生既有詳盡之自述，爲日本朝野所既知矣，卽其自述，汪先生蓋自九一八事變以來，卽希望和平避免戰爭之一人，不幸共產黨以抗戰爲投機，民衆爲感情所激刺，蔣介石又惟顧個人之得失，不顧國家之利害，合而演成喪師數百萬，失地十五省之慘局，汪先生曾中彈於南京，幾被暗殺於河內，幸而不死，亦終不變其主義，至於今日，歷時既已九年，而後僅得成立新中央政府於南京，已絕之和平，復於今日再見其萌芽，以後是否發育滋長，是否能達所抱之目的，雖不可知，然而此區區之萌芽，已爲汪先生及少數同心憂國者百死之所換得，慶祝宜待目的完成之日而舉行，新政府成立之日，凡愛國者，惟當

爲汪先生灑同情之淚以慰之也。

在和平之日，希望和平，在未有戰爭之日，避免戰爭，此爲極易達之目的也，乃歷時九年，經萬難百死，卒不得達其目的，然則既已戰爭，而求復返於和平，人乃有責其效於旦暮者，是雖不勝流血之情，新政府負責者亦極哀之，力求於最短時間內，有以慰之，雖然，欲求果者，必先求其因，中日爲兄弟之國，論理決不當有所爭而至於戰，而竟至是者，蓋積無數不能不戰之因，而後得此不能不戰之果，戰爭既非突起，和平寧可突來，戰爭之因，可一怒而種，一種而立滋長，和平之因，則不易種於一笑，吾卽轉怒爲笑，對方亦未必遽忘吾怒之前事，而立與吾握手言歡也，風起而水立波，風止而波乃不能立平，風愈大者，波之平也愈難，戰爭之返於和平亦然，新政府之志，誠欲竭旦暮之力，平九年節節掀起之大波，苟無意外之風，且能容我盡力以求鎮定之法，亦未見此波之終不可平也，不幸復起一事之波，又必費無



數之力，死非所惜，何惜乎力，所惜者則血不可久流耳，必風定而後血可止，故新政府成立所祈禱，惟祈禱風勿再起耳。

汪先生及與汪先生同一主義之人，皆知附和抗戰派，成則可分其功，敗亦不任其咎，提倡和平，不問以後之成敗如何，一啓口即不免漢奸之唾罵，且與日本磋商條件，有以滿日本人民之意者，即不能不傷中國人民之心，有以慰中國人民之心者，即不能滿足日本人之意，如此極恥辱，且極艱難之事業，提倡和平者皆不之顧，乃必懇懇焉以提倡和平爲己任者，不惟愛國家，不忍聽其滅亡，愛人民，不忍聽其再犯，且愛自身自家，一日不得和平，今日之身家，將來之子孫，皆必同歸於死亡，而無以自免，豈惟中國之提倡和平者，爲此心理所驅使，即日本朝野之提倡和平者，要亦同此心理也，日本之異於中國者，中國有亡之慮，日本無此慮耳，雖然，中國所損失者，雖僅爲有氣力而無多智識技能之人，然損失已極可哀，日本所損失者，則爲有氣

力且極有智識技能之人，戰爭損失一士卒，社會即損失一人才，故所損失者，尤可哀，且可惜，日本政府之所以盡力援助中國新政府者，一方不忍中國長此損失，一方尤不忍日本長此損失，因是不惜以所佔領之地，還之中國，且尊重中國之獨立自主，此固甚愛中國之心，中國人民所當感激而盡捐前事，亦實甚愛日本之心，日本人民所當諒解，則今日以後，必無意外之風，而容中國新中央政府，與日本政府推誠合作，必可於相當期間，得停止戰爭，完成和平，且立中日兩國百年親善之基，使兩國人之子孫，雖流一度之血，而可換取永遠共存共榮之利，待至其時，兩國人之子孫，合而開一紀念今日提倡和平者之大會，此會而爲慶祝，乃真可爲慶祝也。

中華民國廿九年三月出版（一—三〇〇〇册）

# 新中國建設

溫宗堯著

2400:

後

55

361134

KBC

G

129.6

83